



## 第七十六届会议

## 议程项目 20(g)

## 可持续发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

##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普拉特玛·乌普雷蒂女士(尼泊尔)

## 一. 导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20 举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76/533](#)，第 3 段)，并在 2021 年 11 月 23 日第 9 次会议上就分项(g)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相关简要记录。<sup>1</sup>

二. 决议草案 [A/C.2/76/L.53](#) 的审议情况

2. 在 11 月 23 日第 9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副主席纳贾·米凯尔(厄立特里亚)在就决议草案 [A/C.2/76/L.33](#) 举行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2/76/L.33](#))。

3.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决议草案 [A/C.2/76/L.53](#) 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4.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76/L.53](#)(见第 7 段)。

\* 委员会关于该项目的报告分 12 部分发布，文号为 [A/76/533](#)、[A/76/533/Add.1](#)、[A/76/533/Add.2](#)、[A/76/533/Add.3](#)、[A/76/533/Add.4](#)、[A/76/533/Add.5](#)、[A/76/533/Add.6](#)、[A/76/533/Add.7](#)、[A/76/533/Add.8](#)、[A/76/533/Add.9](#)、[A/76/533/Add.10](#) 和 [A/76/533/Add.11](#)。

<sup>1</sup> 见 [A/C.2/76/SR.9](#)。



5. 在决议草案通过后，欧洲联盟代表(以欧洲联盟成员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土耳其的名义)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作了发言。
6. 鉴于决议草案 [A/C.2/76/L.53](#) 获得通过，决议草案 [A/C.2/76/L.33](#) 由提案国撤回。

###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

大会，

**重申**其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XXVII)号决议所载任务规定和加强其任务规定的其他有关决议以及 1997 年 2 月 7 日《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任务的内罗毕宣言》、<sup>1</sup> 2000 年 5 月 31 日《马尔默部长级宣言》<sup>2</sup> 和 2010 年 2 月 26 日《努沙杜瓦宣言》，<sup>3</sup>

**又重申**承诺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全球环境领域牵头机构负责确定全球环境议程、推动联合国系统内一致落实可持续发展的环境方面和担任全球环境权威倡导者的作用，

**回顾**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sup>4</sup> 并注意到对成果文件第 88 段(a)至(h)分段采取的后续行动，包括大会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13 号决议所采取的行动，

**又回顾**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普遍会员制的建立，以及为加强理事会的治理及其对会员国的响应能力和接受问责力度而采取的其他措施、理事会相应改名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及其届会周期的变化，

**还回顾**其 2013 年 12 月 20 日第 68/215 号、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9/223 号、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31 号、2018 年 12 月 22 日第 73/260 号和 2019 年 12 月 19 日第 74/222 号决议，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sup>5</sup> 及其各项原则，

**考虑到**《21 世纪议程》<sup>6</sup>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sup>7</sup>

<sup>1</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2/25)，附件，第 19/1 号决定，附件。

<sup>2</sup> 同上，《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5/25)，附件一，SS.VI/1 号决定，附件。

<sup>3</sup> 同上，《第六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65/25)，附件一，SS.XI/9 号决定。

<sup>4</sup>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sup>5</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sup>6</sup> 同上，附件二。

<sup>7</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sup>8</sup> 和关于继续推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努力的大会特别会议成果文件，<sup>9</sup>

**又回顾**《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sup>10</sup>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在 2030 年前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 年议程》，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并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还重申**《巴黎协定》及其迅速生效，<sup>11</sup> 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12</sup> 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

**重点指出**执行《2030 年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以及联合国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各次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其他相关主要政府间成果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

**欢迎**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5 日在中国昆明以主办方提议的主题“生态文明：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举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阶段会议，又欢迎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3 日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格拉斯哥举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期待 2022 年 11 月在埃及举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

**期待**将于 2022 年举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阶段会议和通过促进《2030 年议程》的宏大、平衡、切实、有效、稳健和变革性的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将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和 4 日在内罗毕举行纪念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成立五十周年的联合国环境大会特别会议“UNEP@50”、将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举行《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高级别评估会议、将于 2022 年举

<sup>8</sup> 第 60/1 号决议。

<sup>9</sup> 第 68/6 号决议。

<sup>10</su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UNEP/GC.23/6/Add.1 和 UNEP/GC.23/6/Add.1/Corr.1 号文件，附件。

<sup>11</sup>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

<sup>12</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行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和 3 日举行题为“斯德哥尔摩+50：一个健康的地球有利于各方实现兴旺发达——我们的责任和机遇”的国际会议、将于 2022 年举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环境大会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与其他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合作，为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污染等挑战作出的贡献，

**决心**在可持续发展体制框架内加强国际环境治理，以推动统筹兼顾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以及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又决心**增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联合国系统内的话语权及其执行协调任务的能力，为此要加强环境署对联合国主要协调机构的参与，增强环境署领导联合国全系统环境战略制定工作的权能，

**认识到**联合国环境大会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重要贡献，该论坛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下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在纽约举行，并对《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进展情况进行了深入评估，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可靠、稳定、充足和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并根据第 2997(XXVII)号决议，着重指出需要考虑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适当反映环境署的所有行政和管理费用，并需要实现增效收益，

**重申** 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一届会议的部长级成果文件<sup>13</sup>所载承诺，即除其他外确保充分纳入环境方面，特别是将环境方面充分纳入整个可持续发展议程，承认健康的环境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和关键推进手段，

**重申**需要发展和扩大伙伴关系，包括政府、私营部门、学术界、联合国相关实体和方案、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民间社会和个人之间的伙伴关系，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人类健康、安全和福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并严重扰乱社会和经济，对生活和生计造成破坏性影响，最贫困和最脆弱的人受到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最大，重申回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轨道的雄心壮志，为此要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复苏战略，以加快全面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并帮助降低未来发生冲击、危机和大流行病的风险，增强相关抵御能力，包括为此加强卫生系统和实现全民健康覆盖，认识到让所有人公平及时地获得安全、优质、有效和负担得起的 COVID-19 疫苗、治疗和诊断是全球在同心同德、团结一致、重振多边合作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这一原则的基础上作出应对的一个重要部分，

<sup>13</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69/25)，附件，第 1/1 号决议。

**注意到**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特殊情况，联合国环境大会决定分两步举行第五届会议：2021 年 2 月 22 日和 23 日举行在线会议，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到场举行续会，

1.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和 23 日举行，又欢迎该届会议的决定，包括关于 2022-2025 年期间中期战略以及 2022-2023 两年期工作方案和预算的决定，<sup>14</sup> 表示注意到成果信息<sup>15</sup> 和领导人对话的关键信息摘要，<sup>16</sup> 并期待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举行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续会；

2.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通过的题为“应对环境挑战及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解决办法”的部长级宣言，<sup>17</sup> 并重申采用应对环境挑战及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解决办法是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18</sup> 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因素；

3. **鼓励**会员国按照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 2019 年 3 月 15 日第 4/1 号决议<sup>19</sup> 推进创新途径，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4. **邀请**统计委员会、科技促进发展委员会和联合国其他相关实体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至迟在 2025 年制定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通过的部长级宣言提及的全球环境数据战略提供支持；

5. **邀请**会员国以及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和合作伙伴为落实联合国环境大会 2019 年 3 月 15 日第 4/21 号决议<sup>20</sup> 所载的“迈向零污染地球”实施计划作贡献；

6. **欢迎**联合国环境大会在其关于联合国环境大会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贡献的 2016 年 5 月 27 日第 2/5 号<sup>21</sup> 和 2017 年 12 月 6 日第 3/3 号决议<sup>22</sup> 中，继续承诺推动以综合方式有效落实《2030 年议程》的环境方面；

7. **赞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主席团支持和协助将联合国环境大会的贡献有效地纳入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筹备、工作和会议记录，并支持和协助环境大会主席参加论坛；

<sup>14</sup> 同上，《第七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76/25)，附件一。

<sup>15</sup> 同上，附件二。

<sup>16</sup> UNEP/EA.5/25，附件三。

<sup>17</sup> UNEP/EA.4/HLS.1。

<sup>18</sup> 第 70/1 号决议。

<sup>19</sup> UNEP/EA.4/Res.1。

<sup>20</sup> UNEP/EA.4/Res.21。

<sup>21</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71/25)，附件，第 2/5 号决议。

<sup>22</sup> UNEP/EA.3/Res.3。



8. **鼓励**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继续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酌情传递环境大会届会商定的主要信息，同时考虑到《2030 年议程》的综合性质以及大会 2013 年 7 月 9 日第 67/290 号和 2016 年 7 月 29 日第 70/299 号决议；

9. **欢迎**联合国环境大会为 2020 年和 2021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筹办、投入和会议作出贡献，期待能为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高级别政治论坛进一步作出贡献；

10. **重申**环境相关领域的能力建设和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支持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方面呼吁继续着重执行环境署通过的《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

11. **回顾**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旗舰报告及其决策者摘要，该报告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至 24 日经会员国审查批准，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也予以赞赏地欢迎，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仍然需要与会员国密切协商，进行最新、全面、基于科学和有政策相关性的全球环境评估，以支持各级决策进程；

12. **肯定**国际资源委员会的贡献，包括通过其报告《2019 年全球资源展望：自然资源与我们想要的未来》作出的贡献；

13. **表示关切**相关全球环境评估的结果，其中表明，尽管我们有办法解决共同面临的环境挑战，但地球越来越受到污染，并受到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生物多样性正在迅速丧失，而且环境退化广泛，回顾联合国环境大会请联合国环境署执行主任继续促进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开展的各项全球评估的一致性和协调性；<sup>23</sup>

14. **认识到** COVID-19 大流行对全球产生的破坏性影响，对健康、社会经济和环境造成了新的严重挑战，加剧了现有挑战，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破坏了我们消除贫困和实现《2030 年议程》的共同努力，敦促支持以可持续、有复原力和包容各方的方式复苏，从而保护地球，刺激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包括采取可持续经济模式和提倡生命周期方法，促进“一体化卫生”办法等整体方法，振兴我们的经济，创造体面和可持续的就业机会，在消除贫困方面取得真正进展，同时增强我们今后应对类似挑战的能力；

15.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为纪念 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五十周年所做的筹备工作，<sup>24</sup> 期待将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和 4 日在内罗毕举行特别会议“UNEP@50”予以纪念，决定“UNEP@50”将是适于根据大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第 73/333 号决议通过一项政治宣言的联合国高级别会议，鼓励派尽可能高级别的代表参加，请秘书长支持这一纪念活动，并鼓励有能力的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尽快慷慨地提供自愿捐款，用于筹备这一活动和支持发展中国家参会；

<sup>23</sup> UNEP/EA.4/Res.23，第 10 段。

<sup>24</sup> 同上，第 7 段。

16. **表示关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机构资金的可持续性、可预测性和稳定性，并再次请秘书长酌情提出建议；

17.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大会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提出确保发展中国家参加环境大会的备选办法；<sup>25</sup>

18.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的分项。

---

---

<sup>25</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69/25)，附件，第 1/15 号决议。